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承辦人：吳文堯

聯絡電話：02-87897609

傳真：02-87897584

E-mail：ad3054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11300046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財政部來函、財政部來函附件1、財政部來函附件2、財政部來函附件3

(360000000G\_1130004610\_doc2\_Attach1.pdf、

360000000G\_1130004610\_doc2\_Attach2.pdf、

360000000G\_1130004610\_doc2\_Attach3.pdf、

360000000G\_1130004610\_doc2\_Attach4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政部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（下稱統一編號）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1份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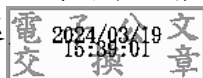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財政部113年3月4日台財資字第1130000886號函辦理。

二、復依該函說明二，因近期財政部接獲營利事業反映至店家消費時，無法順利於收銀機、（POS）系統輸入新擴增統一編號，查係因該POS系統未完成旨揭檢查碼邏輯修正所致，為避免造成各界困擾，請轉知所屬配合完成旨揭檢查碼邏輯修正作業；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財政部。

正本：各工程技術顧問同業公會、各技師公會

副本：本會技術處



## 財 政 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6055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  
142巷1號

承 辦 人：甄佑泰

電 話：27631833分機1355

電子信箱：N108128@fi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資字第11000022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。

主旨：檢送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（下稱統一編號）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1份，請依說明二配合辦理並轉知所屬機關及所管公（工）會、組織、團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統一編號係供營利事業及扣繳單位配號使用，預估空號將於113年用罄。為擴增統一編號號碼並與現行配賦之統一編號相容（新舊統一編號格式相同），修正統一編號之檢查邏輯由可被「10」整除改為可被「5」整除，並預計自112年4月1日啟用。
- 二、全國公私部門倘有使用統一編號檢核程式，請於112年3月31日前完成統一編號檢核程式修改作業，相關系統文件請併同檢視修正。
- 三、旨揭統一編號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同步公告於本部官方網站（<https://www.mof.gov.tw>）主題專區/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二局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（不含財政部）、各縣市政府（含金門及連江兩縣）、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政部各單位暨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## 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  
142巷1號

承辦人：甄佑泰

電 話：02-2763-1833#1355

電子信箱：N108128@fia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資字第113000088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30000886A00\_ATTCH1.pdf、1130000886A00\_ATTCH2.pdf、  
1130000886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（下稱統一編號）檢查碼邏輯修正後，  
新擴增配賦之統一編號已逐步釋出，請再次宣導所屬機關  
及所管公（工）會、組織、團體，完成統一編號檢核程式  
修改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前分別以111年10月28日及110年6月22日台財資字第  
1110005228號函及第1100002250號函（如附件，諒達）檢  
送旨揭修正說明，並請全國公私部門倘有使用統一編號檢  
核程式者，配合於112年3月31日前完成統一編號檢核程式  
修改及修正相關系統文件。
- 二、近期本部接獲營利事業反映至店家消費時，無法順利於收  
銀機、（POS）系統輸入新擴增統一編號，查係因該POS系  
統未完成旨揭檢查碼邏輯修正所致，為避免造成各界困  
擾，請配合再次宣導所屬機關及所管公（工）會、組織、  
團體完成旨揭檢查碼邏輯修正作業。
- 三、檢附統一編號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文件，亦可至本部官方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

技術處

1130004610

網站 (<https://www.mof.gov.tw>) [ 資訊園地/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 ] 查詢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二局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(財政部除外)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、各縣市議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政部各單位暨所屬機關(構)

副本：



裝



線



## 財政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6055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  
6段142巷1號

承辦人：甄佑泰

電話：02-2763-1833#1355

電子信箱：N108128@fia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資字第11100052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有關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（下稱統一編號）檢查碼邏輯修正事宜，新擴增統一編號預計於112年4月1日啟用，請依說明配合辦理並轉知所屬機關及所管公（工）會、組織、團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前於110年6月22日以台財資字第1100002250號函（如附件，諒達）檢送旨揭修正說明，並請全國公私部門倘有使用統一編號檢核程式，配合於112年3月31日前完成統一編號檢核程式修改作業，及併同檢視修正相關系統文件。
- 二、統一編號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已隨附說明一之函文，同時公告於本部官方網站（<https://www.mof.gov.tw>）〔主題專區/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〕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二局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行政院各部會行處局署（財政部除外）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各縣市議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記帳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財政部各單位暨所屬機關（構）

副本：

##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檢查碼邏輯修正說明（附件）

### 一、現有統一編號邏輯檢查範例：

- 統一編號第7位數非"7"：

項 目	計 算 方 法	說 明
統一編號	0 4 5 9 5 2 5 7	兩數上下對應相乘 乘積直寫並上下相加
邏輯乘數	1 2 1 2 1 2 4 1	
乘 積	0 8 5 1 5 4 2 7	
乘積之和	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8 0</div> 0 8 5 9 5 4 2 7 $Z=0+8+5+9+5+4+2+7=40$	將相加之和再相加
最後結果，40能被10整除，故04595257符合邏輯。		

- 統一編號第7位數為"7"：

項 目	計 算 方 法	說 明
統一編號	1 0 4 5 8 5 7 5	倒數第二位為7
邏輯乘數	1 2 1 2 1 2 4 1	兩數上下對應相乘
乘 積	1 0 4 1 8 1 2 5	乘積直寫並上下相加
	0 0 8	
乘積之和	1 0 4 1 8 1 1 5	再相加時最後第二位數 分別取1或0
	0	
	$Z1=1+0+4+1+8+1+1+5=21$	
	$Z2=1+0+4+1+8+1+\boxed{0}+5=20$	
統一編號	1 0 4 5 8 5 7 4	倒數第二位為7
邏輯乘數	1 2 1 2 1 2 4 1	兩數上下對應相乘
乘 積	1 0 4 1 8 1 2 4	乘積直寫並上下相加
	0 0 8	
乘積之和	1 0 4 1 8 1 1 4	再相加時最後第二位數 分別取1或0
	0	
	$Z1=1+0+4+1+8+1+\boxed{1}+4=20$	
	$Z2=1+0+4+1+8+1+0+4=19$	
<p>統一編號倒數第二位為7時，乘積之和最後第二位數取0，或1均可，其中之一『和』能被10整除，則10458575、10458574符合邏輯。</p>		

二、修正後之檢查邏輯：目前統一編號邏輯為可被10整除，未來檢查邏輯改為可被5整除。

三、修正後之統一編號邏輯檢查範例：

- 統一編號第7位數非"7"：

項 目	計 算 方 法	說 明
統一編號	0 4 5 9 5 2 5 7	兩數上下對應相乘 乘積直寫並上下相加
邏輯乘數	1 2 1 2 1 2 4 1	
乘 積	0 8 5 1 5 4 2 7	
	8 0	將相加之和再相加
乘積之和	0 8 5 9 5 4 2 7	
	$Z=0+8+5+9+5+4+2+7=40$	
最後結果，40能被「5」整除，故04595257符合邏輯。		

項 目	計 算 方 法	說 明
統一編號	0 4 5 9 5 2 5 2	兩數上下對應相乘 乘積直寫並上下相加
邏輯乘數	1 2 1 2 1 2 4 1	
乘 積	0 8 5 1 5 4 2 2	
	8 0	將相加之和再相加
乘積之和	0 8 5 9 5 4 2 2	
	$Z=0+8+5+9+5+4+2+2=35$	
最後結果，35能被「5」整除，故04595252符合邏輯。		



- 統一編號第7位數為"7"：

項 目	計 算 方 法	說 明
統一編號 邏輯乘數 乘 積 乘積之和	$\begin{array}{r} 1\ 0\ 4\ 5\ 8\ 5\ 7\ 5 \\ 1\ 2\ 1\ 2\ 1\ 2\ 4\ 1 \\ \hline 1\ 0\ 4\ 1\ 8\ 1\ 2\ 5 \\ \phantom{1\ 0\ 4\ 1\ 8\ 1\ 2\ 5} 0\ 0\ 8 \\ \hline 1\ 0\ 4\ 1\ 8\ 1\ 1\ 5 \\ \phantom{1\ 0\ 4\ 1\ 8\ 1\ 1\ 5} 0 \\ \hline Z1=1+0+4+1+8+1+1+5=21 \\ Z2=1+0+4+1+8+1+\boxed{0}+5=20 \end{array}$	倒數第二位為7 兩數上下對應相乘 乘積直寫並上下相加 再相加時最後第二位數 分別取1或0
統一編號 邏輯乘數 乘 積 乘積之和	$\begin{array}{r} 1\ 0\ 4\ 5\ 8\ 5\ 7\ 4 \\ 1\ 2\ 1\ 2\ 1\ 2\ 4\ 1 \\ \hline 1\ 0\ 4\ 1\ 8\ 1\ 2\ 4 \\ \phantom{1\ 0\ 4\ 1\ 8\ 1\ 2\ 4} 0\ 0\ 8 \\ \hline 1\ 0\ 4\ 1\ 8\ 1\ 1\ 4 \\ \phantom{1\ 0\ 4\ 1\ 8\ 1\ 1\ 4} 0 \\ \hline Z1=1+0+4+1+8+1+\boxed{1}+4=20 \\ Z2=1+0+4+1+8+1+0+4=19 \end{array}$	倒數第二位為7 兩數上下對應相乘 乘積直寫並上下相加 再相加時最後第二位數 分別取1或0
統一編號倒數第二位為7時，乘積之和最後第二位數取0，或1均可，其中之一『和』能被「5」整除，則10458575、10458574符合邏輯。		

